

责,围绕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这个重大任务,认真履行基本民生保障职责,有力服务海南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紧盯“两个着力”、完善“四个体系”,进一步全面深化民政领域改革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各级民政部门要“深化改革创新,完善政策制度体系、服务保障体系、监督管理体系、社会参与体系,着力推进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着力提升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社会事务、社会治理工作水平”。海南民政系统要以紧盯“两个着力”、完善“四个体系”为突破口,有力有序推进民政领域深化改革。

一要紧盯“两个着力”,完善政策制度体系,注重制度集成创新和政策有效供给。强化政策供给和制度创新,建立海南省老龄事业发展监测评价指标体系、统计调查制度,持续完善养老服务体系,强化刚性支出困难家庭认定制度同其他社会救助制度的有效衔接,健全低收入人口常态化救助帮扶标准体系、政策体系、工作体系、评价体系,完善社会组织管理制度,推进社会组织退出立法工作,建立健全殡葬服务管理政策体制机制,研究制定公益性殡葬基础设施建设、经营性公墓年检、基本殡葬服务等规范性文件,加快建立规范统一、系统完备、成熟定型、符合自贸港建设要求的民政政策制度体系。**二要紧盯“两个着力”,完善服务保障体系,注重基本民生保障工作成效。**夯实基本民生保障基础,强化专项救助和临时救助功能,完善低

收入人口动态监测信息平台,坚持“大数据比对+铁脚板摸排”,及时精准有效实施帮扶。加快健全三级养老服务网络,建设全省统一的智慧养老服务平台,深入实施“互联网+民政”等便民工程,推广“跨省通办”、全程网办等民政数字化服务模式。全力推动基层民政服务站建设,壮大民政人才队伍,全方位引好育好用好民政专业人才、技能人才,不断提升服务保障群众的能力。**三要紧盯“两个着力”,完善监督管理体系,注重防范和化解风险隐患。**推动监督管理向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社会事务、社会治理等重点领域延伸,健全殡葬领域跨部门综合监管机制,对殡葬服务管理难度大、风险隐患突出的重点监管事项定期研判、加强协同,强化养老服务跨部门综合监管,健全守信激励与失信惩戒的信用监管机制,推动建立慈善工作综合监管机制,持续开展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专项行动和非法社会组织、行业协会乱收费等专项整治行动。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加强对民政服务机构安全隐患的排查整治,防范化解民生风险。**四要紧盯“两个着力”,完善社会参与体系,注重民政共治共建共享。**构建老龄工作社会参与体系,打造“椰岛银辉”老年志愿服务品牌,扶持培育专业化、品牌化、连锁化的养老服务经营主体,发展壮大银发经济。积极引导社会组织参与基层治理,加大对社会组织参与社区治理的扶持力度,引领社会组织参与公益创投。加强政府救助与慈善帮扶有效衔接,优化慈善事业发展环境,健全公益慈善组织体系,形成政府

救助和慈善帮扶协调配合、资源统筹、优势互补、融合高效的新格局。

夯实“五心民政”,全面提升自贸港背景下海南民政工作质效

海南民政改革发展的目标任务已明确,关键在于大抓落实、取得实效。海南民政系统要聚焦“强心民政、孝心民政、连心民政、暖心民政、爱心民政”,科学谋划、全面落实重点民政任务,以更有力的举措、更自觉的行动,努力成为自贸港建设的行家里手、深化民政领域改革的得力助手。

一要夯实“强心民政”,坚持以党建引领民政事业发展。把旗帜鲜明讲政治作为首要要求,始终对标对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谋划和推进民政工作。健全党领导民政工作的体制机制,把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贯彻到民政工作各领域全过程,将党的政治优势转化为民政的发展效能。擦亮“五心民政·为民先锋”党建品牌,始终坚持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落实、同考核,全面总结、普及运用党建与业务相融合的“12345”党建工作法,推动形成共建共进的党建工作格局。**二要夯实“孝心民政”,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深入推进新时代“银龄行动”,推进适老化环境建设。落实“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提质扩容”省级民生实事项目,推行“建枢纽带站点进家庭”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模式。加强老年助餐服务措施,实施好县域养老服务体系创新试点和关爱服务数字化建设试点,深入开展集中照护服务工作,积极探索“家门口”互助